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1)

終止供股及配售協議

茲提述(i)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章程文件。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供股及配售協議

董事會謹此宣佈，鑒於(其中包括)供股的條件未能達成，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共同同意立即終止配售協議(「終止」)。配售協議因此終止並不再有效，且任何一方均無需就配售協議對另一方承擔任何責任。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供股發行證券。供股將不會進行且供股將告失效。

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採取措施探索其他業務或集資機會，以改善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

* 僅供識別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雅貞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蕭恕明先生、李雅貞女士及孫天欣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健偉先生及陳敏儀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orientsec.com.hk內。